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2025年5月20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为下属公司向业务相关方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人民币70,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人民币30,000万元。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期限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或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支行签署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大国创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与该银行签订的主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本次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上述担保合同签署后，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经审批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担保金额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下属公司	70,000	37,074	5,000	27,926	29,694.17

限公司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下属公司	30,000	1,500	0	28,500	1,500.00
-----	------------------	--------	-------	---	--------	----------

三、《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支行
- 2、保证人：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3、债务人：科大国创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 4、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6、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以及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 7、保证期间：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4,894.1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3.83%；其中，为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1,194.17 万元，为合并报表范围外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3,700.00 万元。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等情形。

五、备查文件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支行签署的《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7 日